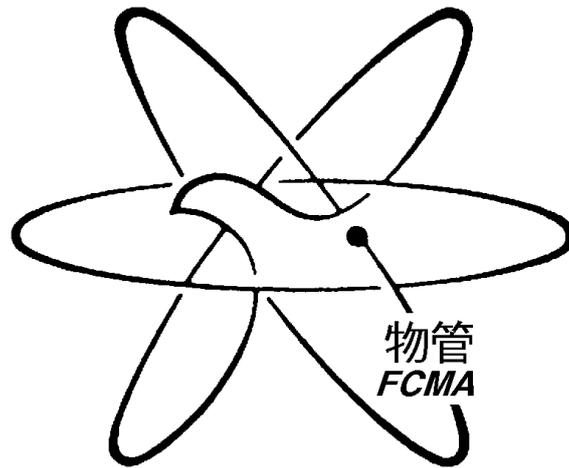


# 核能研究所放射性物料運作

## 102 年度定期檢查報告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0 日

# 目 錄

壹、檢查目的.....	- 1 -
貳、檢查前之準備工作.....	- 2 -
參、檢查作業.....	- 2 -
肆、檢查發現.....	- 3 -
一、    優良事項.....	- 3 -
二、    改善事項.....	- 3 -
三、    精進事項追蹤.....	- 5 -
伍、結語.....	- 5 -

附件一、102 年度核研所放射性物料管理定期檢查計畫

附件二、TRR 除役作業廢棄物管理：檢查導則（IG-1）及檢查查核表（IG-2）

附件三、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管理：檢查導則（IG-1）及檢查查核表（IG-2）

## 壹、檢查目的

核能研究所成立於民國 57 年，為我國從事原子能科技和平用途研發之重要機構，以維護核能安全、提升環境與能源技術及推廣核能科技之民生應用為主，但研發過程中所產生的放射性廢棄物及貯存之核子原料、核子燃料及用過核子燃料等，必須妥善管理，以確保安全。

該所營運中之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計有 012 館、016 館、020 館、036A/K/U 館及 012 延遲槽等 5 座；營運中之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設施有 9 座，其中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執行除役作業，內含 4 座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

近年來核研所對於老舊設施、設備進行拆除清理作業日漸增多，其中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除役計畫，於 93 年 4 月取得除役許可，將於 25 年內（民國 118 年）完成除役作業。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 040 館，於 100 年 10 月完成除役；017B 於 100 年 3 月完成除役。另本局於 98 年 3 月核備核研所混凝土塊外釋計畫及廢金屬外釋計畫，以降低除役作業產生廢棄物之存量。本局為督促核研所對於除役產生廢棄物之管理及廢棄物減量之目標，並管制正在運轉中之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之安全運轉，確保作業及輻射安全，並減少二次廢棄物之產量。藉由定期、例行及專案檢查，瞭解核研所廢棄物處理系統、貯存設施之運轉與維護狀況及核物料貯存設施之保防、保安事宜，增進安全並防範意外事件之發生。

本局對核研所之安全管制，除不定期檢查並視個案需求專案檢查，每年針對放射性物料之營運與管理，執行一次年度定期檢查。藉由定期檢查，掌握該年度處理、貯存設施運轉狀況、維護保養、減廢及品質保證執行成效。檢查期間，檢查人員與現場作業人員及設施管理者，藉由檢查發現意見交換，以提昇放射性物料之營運績效。

## 貳、檢查前之準備工作

一、為妥善執行檢查作業，在實施前 1 個月，即擬訂核研所放射性物料運作 102 年定期檢查計畫（如附件一），經簽奉核准後函送核能研究所，並會知參與檢查之同仁，由各檢查員依據檢查計畫之負責項目，撰寫「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導則（IG-1）」及「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查核表（IG-2）」，據以執行定期檢查作業（如附件二至附件三），有關核子原（燃）料貯存作業及 TRR 燃料安定化處理與暫貯護箱作業之檢查結果於另外報告陳述。

二、本次檢查重點項目如下：

- （一）核子原（燃）料貯存作業：036A/K/U 館、012 館核子原(燃)料貯存與料帳管理；015K 館民間業者核子原料貯存與料帳管理；012 館 TRR 燃料池鈾粉蒐集作業管理。
- （二）TRR 燃料安定化處理與暫貯護箱作業：012 館 TRR 用過核子燃料安定化作業；074 館暫貯護箱維護、保養。
- （三）TRR 除役作業廢棄物管理：012 館 TRR 除役作業管理；012 館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設備運轉管理；014 館零星高活度廢液管理；廢金屬外釋作業管理。
- （四）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管理：018 館可燃廢棄物焚化爐及電漿焚化熔融爐作業管理；064 館低放射性廢液處理場作業管理；污染金屬熔鑄廠作業管理。

## 參、檢查作業

本（102）年度定期檢查自 11 月 20 日至 21 日止共 2 日，分檢查前會議、現場勘察與作業紀錄查證及檢查後會議，三階段實施。

一、檢查前會議：由本局鄭組長主持，核研所職安會陳執行秘書率各受檢單位代表出席簡報並接受詢問，計有化工組、工程組、

燃材組及同位素組同仁代表參與。簡報內容為今（102）年放射性物料營運概況、營運績效、維修情況、人員訓練、輻防措施、工安、消防及歷年之檢查發現改進事項執行改善現況等。

二、現場勘察與作業紀錄查證：各檢查員依檢查計畫、檢查導則及查核表，就所負責設施、館舍、項目執行檢查及作業紀錄查核。

三、檢查後會議：由鄭組長率本局檢查員與核研所職安會執行秘書陳靖良及各受檢單位代表出席檢討檢查發現與澄清疑義。由本局各檢查員依序報告檢查發現，逐項說明要求及建議事項，藉由溝通及討論提出後續應採取改善措施。

#### 肆、檢查發現(僅就TRR除役作業廢棄物管理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管理摘要說明)

##### 一、優良事項

###### 1. 工程組（除役）：

廠務管理(House Keeping)管理良好，消防滅火器藥劑依規定更換，TRR 拆除作業相關作業表格內容及載述均詳實，無異常發現。

###### 2. 同位素組：

014 館管理良好，輻防管理確實，對放射性廢棄物資料填寫具體明確，廢液貯槽維護確實，貯存物料之周遭環境整潔，值得嘉許。

###### 3. 化工組：

018 館廠房自主管理良好，表格填報完整，有利減少危害發生機率。

###### 4. 燃材組：

污染金屬熔鑄廠相關保養檢查表，依實際作業安全需求，增加檢視項目，並確實填報，有助提昇安全。

##### 二、改善事項

###### 1. 工程組（除役）：

(1) TRR 除役作業，TRR 地下一樓化學除污廢液槽旁之臉目緊急

沖洗器，應納入自主檢查機制，以確保人員工作安全。

- (2) TRR 除設計畫書中有關品質保證計畫，除文件管制及人員訓練部分，其餘相關品保文件仍待落實。
- (3) TRR 燃料池內高活度粒狀廢棄物清理程序書表 6-2TRU 鉛屏蔽容器輻射劑量率偵測紀錄表，無法確實查知所貯存高活度廢棄物來源及內容，建議改善。
- (4) TRU 廢樹脂真空加熱乾燥單元之 HEPA 更換程序，建議納入作業程序書中。

## 2. 化工組：

- (1) 查閱低放射性可燃廢棄物焚化爐相關書面資料，10 月 25 日進料紀錄表在進料時間超過 23:30 後，有數批進料並無進料時間，陪檢人員說明該項紀錄係焚化爐運轉人員交班前預為下一值運轉人員所準備之進料，為表示尚未投料，故無填具該些批次進料時間，若有投料，則另以表單紀錄進料數量及進料時間，唯此種權宜作法仍有可能導致進料量統計之錯誤，建議改善。
- (2) 抽查焚化爐 102 年 10 月 10 日系統運轉紀錄表，填充塔 pH 值操作範圍應於 7-9 之間，然運轉期間偶有 pH 值超過 9 之情形，經陪檢人員說明，實際運轉時，依經驗若進料含有多量塑膠成分，洗滌塔洗滌爐灰所使用之循環水 pH 將會驟降，若降至 pH7 以下，對系統將產生危害，故此情況下會預先起動鹼液泵 (P-508A/B) 調整循環水至較高 pH 值，而有 pH 值略超過 9 之情形，惟仍與 INER-SOP-0311R 焚化爐運轉程序書規定之運轉條件不符，要求所方改進。
- (3) 075 館密封放射性物質(廢射源)永久停止使用接收管理：核對 9 月份接收射源文件發現編號 WS-3360、WS-3361 編號次序顛倒(圖 02)，已立即完成更正。另現場查無編號 WS-3360 射源，經所方清查後，已確認存放位置，已請所方加強文件完整性。

## 3. 燃材組：

經查熔鑄廠每個月皆僅簡易測試設備是否正常而未實際運轉，無法證明是否能正常安全運轉，已要求所方每年至少一次全功率運轉以驗證各設備功能正常，所方已同意本項要求。

### 三、精進事項追蹤

#### 職安會：

本局曾於 101 年定檢時要求所方於 102 年起，由所方職安會於年度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定期檢查會議上，提報當年度執行自主管理檢查狀況及結果，執行成效良好。

### 伍、結語

本次檢查作業就核研所核子原料與核子燃料之貯存安全運作、TRR 燃料池鈾粉收集、TRR 除役廢棄物管理、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廠管理，核研所在放射性物料管理表現上尚稱良好。

檢查之發現共有約十餘項檢查發現；其中改善事項已於檢查後會議中均獲核研所允諾改善；本次檢查建議，將改善檢查發現函送核研所處理及答復說明。

附件一、102 年度核研所放射性物料管理定期檢查計畫

## 物管局 102 年執行「核能研究所放射性物料運作」定期檢查計畫

一、檢查日期：102 年 11 月 20、21 日

二、檢查項目及人員：

(一) 領 隊：邵副局長耀祖

(二) 副領隊：鄭武昆組長、陳文泉組長

(三) 檢查員：唐大維技正、張明倉技士、藍泰蔚技士、高弘俊技士、周學偉技士、李俊威技士、劉志添技正、莊武煌技正、嚴國城技士、郭明傳技士、萬明憲技士、黃炳昌技士

(四) 檢查項目：

設施	組 別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員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	工程組	1.012 館 TRR 除役作業及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中心試運轉情形	張明倉 高弘俊 周學偉
		2.012 館零星高活度廢液管理	
	同位素組	014 館零星高活度廢液管理	
	化工組	1.018 館可燃廢棄物焚化爐及電漿焚化熔融爐作業管理	
2.075 館密封放射性物質(廢射源)永久停止使用之接收管理			
	燃材組	污染金屬熔鑄廠作業管理	
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	化工組 工程組 綜計組	1.036A/K/U 館核子原(燃)料貯存管理	黃炳昌 莊武煌 郭明傳
		2.015 K 館核子原料貯存管理	
		3.012 館 TRR 燃料池鈾粉蒐集作業	
	工程組 燃材組	1.074 館暫貯護箱貯存管理	劉志添 嚴國城 萬明憲
2.020 館 TRR 用過核子燃料安定化作業			

三、檢查作業時程

日期	時 間	工 作 內 容
11 月 20 日	10：00~12：00	檢查前會議
	13：30~16：30	現場檢查及作業紀錄查核
11 月 21 日	09：30~12：00	
	14：30~15：30	檢查後會議

附件二、TRR 除役作業廢棄物管理：檢查導則（IG-1）及檢查  
查核表（IG-2）

# IG-1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導則及結果

設施名稱：012 館、015W 館、074 館

檢查員：\_\_\_\_\_

檢查日期：102 年 11 月 20、21 日

檢查項目：

- 一、工程組 012 館 TRR 除役計畫
- 二、工程組 012 館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設備
- 三、工程組 012 館地下室零星高活度廢液
- 四、工程組 015W 乾貯場房及 074 拆裝廠房暫貯作業場所
- 五、工程組 012 館廠務、放射性廢棄物料賬及文件

壹、參考文件：

- 一、放射性物料管理法（91.12.25 公布）。
- 二、本局核備混凝土塊、廢金屬之外釋計畫及廢棄物放行作業計畫之規定
- 三、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92.01.15 公布）
- 四、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設施除役計畫書（100.01.12 修訂）
- 五、零星高活度廢液管制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95.08.07）
- 六、012 館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設備試運轉計畫書（95.10.11 核備）
- 七、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其設施安全管理規則(97.10.22 修訂)
- 八、游離輻射防護法（91.01.30 公布）
- 九、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94.12.30 公布）

貳、要求：

- 一、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 13 條及第 22 條規定，核子原料、核子燃料生產或貯存設施、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或最終處置設施於興建或運轉期間，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檢查，並要求經營者檢送有關資料；其不合規定或有危害公眾健康、安全或環境生態之虞者，應令其限期改善或採行其他必要措施。未於期限內改善或情節重大者，主管機關得命其停止興建、運轉或廢止其執照。
- 二、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 20 條規定，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或最終處置設施經營者，應定期向主管機關提出有關運轉、輻射防護、環境輻射監測、異常或緊急事件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報告。
- 三、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除役管制作業之完成時程變更規定事項。

## IG-2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表

項次	檢 查 內 容	檢 查 結 果
<b>一、TRR 設施除役作業管理</b>		
1.	燃料池廢樹脂取出	廢樹脂取出後依程序書步驟進行真空乾燥，並以 HEPA 過濾抽出氣體，建議補充有關 HEPA 更換基準及程序。
2.	燃料池拆除廢棄物	依規定貯存。
3.	燃料池執行除污作業	依規定定期除污。
4.	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系統	除污中心進行機械除污。
5.	TRR 爐體及 DSP 安全監視及記錄	爐體四周安全監視系統傳輸線裝設線槽與托架，外圍防護鋼樑亦加裝應力量測計，有專人負責監測，紀錄完整。
<b>二、012 館零星高活度廢液管理</b>		
1.	執行安全檢查規定及作業記錄	依規定貯存、記錄完整。
<b>三、012 館放射性污染金屬廢棄物除污中心運轉管理</b>		
1.	運轉作業及維護作業記錄	012 館地下一層之化學除污系統廢水處理廠，有酸鹼化學物品堆放，請改善。
2.	執行品質管理系統內部稽查作業及記錄	依規定紀錄。
<b>四、廠務管理</b>		
1.	012 館大廳及地下層	物料堆置整齊，無異常發現。
2.	012 館燃料池作業場所	物料堆置整齊，無異常發現。
3.	015W 館暫貯作業場所	物料堆置整齊，無異常發現。
4.	074 館清除作業場所（拆裝廠房）	無異常發現。
<b>五、人員訓練記錄</b>		
1.	本單位工作人員專業訓練紀錄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2.	承攬包商工作人員專業訓練紀錄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b>六、函請注意改進事項及檢查發現事項辦理情形</b>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附件三、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管理：檢查導則（IG-1）及檢查查核表（IG-2）

## IG-1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導則

設施名稱：核能研究所焚化爐、電漿爐、064 廢液處理場及金屬熔鑄廠處理設施

主 題：

- 一、 焚化爐、電漿爐、064 廢液處理場及金屬熔鑄廠處理設施、系統運轉作業。
- 二、 焚化爐、電漿爐、064 廢液處理場及金屬熔鑄廠處理設備檢查、維修及保養作業。
- 三、 焚化爐、電漿爐、064 廢液處理場及金屬熔鑄廠廠務管理 (Housekeeping) 狀況。

檢察員：唐大維 藍泰蔚 李俊威      日期：102 年 11 月 20、21 日

壹、參考文件：

- 一、 放射性物料管理法。(以下簡稱物管法)。
- 二、 放射性物料管理法施行細則。
- 三、 游離輻射防護法。(以下簡稱輻防法)
- 四、 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
- 五、 空氣污染防治法。(以下簡稱空污法)
- 六、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其設施安全管理規則。(以下簡稱設施安全管理規則)
- 七、 處理設施安全分析報告。
- 八、 處理設施運轉技術規範。
- 九、 處理設施運轉作業程序書。
- 十、 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其相關子法。

貳、要求：

- 一、 物管法第 19 條規定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或最終處置設施在興建或運轉期間，其設計修改或設備變更，涉及重要安全事項時，非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不得為之。前項所稱重要安全事項，準用第 12 條規定。
- 二、 物管法第 20 條規定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或最終處置設施經營者，應定期向主管機關提出有關運轉、輻射防護、環境輻射監測、異常或緊急事件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報告，主管機關應將相關報告公告。
- 三、 物管法第 22 條規定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或最終處置設施於興建或運轉期間之管制及相關處分事項，準用第 13 條規定。(第 13 條...於興建或運轉期間，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檢查，並要求經營者檢送有關資料；其不合規定或有危害公眾健康、安全或環境生態之虞者，應令其

限期改善或採行其他必要措施。未於期限內改善或情節重大者，主管機關得命其停止興建、運轉或廢止其執照。）

- 四、 物管法第 27 條規定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應由合格運轉人員負責操作。
- 五、 設施安全管理規則第 6 條規定處理設施作業，應符合該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及輻射安全防護之相關規定。
- 六、 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8 條規定雇主對於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具有危險性之機械或設備，非經檢查機構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不得使用；其使用超過規定期間者，非經再檢查合格，不得繼續使用。
- 七、 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15 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具有危險性機械或設備之操作人員，雇主應僱用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或經技能檢定之合格人員充任之。

IG-2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表

項次	檢 查 內 容	檢 查 對 象	檢 查 結 果
1	設備及管件是否漏水或漏油	焚化爐、電漿爐	否
2	廠內廢棄物管制作業是否恰當	焚化爐、電漿爐	是
3	工作場所是否積水、堆置易燃物	焚化爐、電漿爐	否
4	工作場所是否乾淨、整潔	焚化爐、電漿爐	是
5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取得	焚化爐、電漿爐	經核對後現有高級運轉員 1 名，運轉員 8 名。
6	電漿爐啟爐前各系統檢查記錄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7	運轉前紀錄表（主火炬中心電極冷卻純水流量大於 220LPM）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8	吊車系統（定期檢查、設備合格證有效期限及合格操作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9	運轉前純水冷卻系統各閥正確開關狀態查核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0	運轉前原水冷卻系統各閥正確開關狀態查核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1	運轉前空氣及氮氣各閥正確開關狀態查核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2	負壓檢查紀錄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3	電漿爐運轉前進料系統檢查測試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4	電漿爐運轉前卸料系統檢查測試表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5	電氣及儀控線路之絕緣檢查，每半年實施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6	操作控制儀器之校正，每年至少實施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7	區域輻射監測器定期清潔保養及功能測試，每季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8	空浮監測器定期清潔保養及功能測試，每半年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9	煙囪氣體排放監測器定期清潔保養及功能測試，每半年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20	輻射監測儀器定期向保健物理組申請校驗，每年一次	焚化爐、電漿爐	均依規定填寫。
21	系統運轉紀錄表（驟冷器 FI-504 水流量大於 8m <sup>3</sup> /hr）	焚化爐、電漿爐	依據 INER-SOP-0311R 焚化爐運轉程序書，驟冷器 FI-504 水流量操作範圍為 5~25 m <sup>3</sup> /hr 之間。抽查表單值均落於 12~17 m <sup>3</sup> /hr 間。
22	系統運轉紀錄表（洗滌塔 FI-507 水流量大於 8m <sup>3</sup> /hr）	焚化爐、電漿爐	依據 INER-SOP-0311R 焚化爐運轉程序書，洗滌塔 FI-507 水流量操作範圍為 5~25 m <sup>3</sup> /hr 之間。抽查表單值約在 15 m <sup>3</sup> /hr 上下。
23	系統運轉紀錄表（洗滌塔出口溫度 TI-506 小於 50°C）	焚化爐、電漿爐	依據 INER-SOP-0311R 焚化爐運轉程序書，洗滌塔出口溫度操作範圍為 20~60°C 之間。抽查表單值均落於 35~38°C 間。
24	袋式過濾器壓差小於 250mmH <sub>2</sub> O	焚化爐、電漿爐	均依規定填寫
25	絕對過濾器壓差小於 125mmH <sub>2</sub> O	焚化爐、電漿爐	均依規定填寫
26	廢氣偵測紀錄 SO <sub>2</sub> （小於 180ppm） NO <sub>x</sub> （小於 180ppm） HCL（小於 60ppm） CO（小於 100ppm）	焚化爐、電漿爐	均依規定填寫
27	工作場所即時區域輻射監測儀是否正常	焚化爐、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28	電漿爐運轉狀況查核	電漿爐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 IG-2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表

項次	檢 查 內 容	檢查對象	檢 查 結 果
1	廠內廢棄物管制作業是否恰當	064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2	工作場所是否積水、堆置易燃物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3	工作場所是否乾淨、整潔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4	消防系統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5	每月例常保養檢查紀錄表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6	鍋爐系統（保養檢查紀錄、設備及人員執照）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7	手持式滅火器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8	洗浴廢液接收監管系統查核表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9	百噸槽供料監管系統查核表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0	現場工作人員工安規定服裝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1	放射性廢棄物內容物標示單（表 10.2）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2	放射性液體廢棄物處理申請表（表 10.3）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3	放射性廢液接收水質分析報告表（表 10.4）（表 10.5）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4	放流水排放管制表依據表 4-3；4-4（表 10.6）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15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取得進度。		依規定紀錄，無異常發現。

IG-2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檢查表

項次	檢 查 內 容	檢查對象	檢 查 結 果
1	設備及管件是否漏水或漏油	熔鑄廠	無異常發現。
2	廠內廢棄物管制作業是否恰當		無異常發現。
3	工作場所是否積水、堆置易燃物		無異常發現。
4	工作場所是否乾淨、整潔		無異常發現。
5	工作場所即時區域輻射監測儀是否正常		無異常發現。
6	廢棄設備、密封式機件，或結構為雙重壁套，或鑲嵌其他材質之零件，應拆解剔除非金屬材料、油脂及水份並按金屬材質分類裝桶		無異常發現。
7	廢料桶除按原子能法規附有輻射標誌，並隨附內容物之材質種類、來源、輻射污染程度及核種資料		無異常發現。
8	品保稽查		無異常發現。
9	熔爐開機紀錄表		額定功率為 500kW，開機測試使用之功率為 100kW
10	放射性氣體排放監測紀錄表		均有紀錄可查
11	熔爐漏電流不可高於 65 mA		無運轉
12	熔爐冷却水進水壓力不可低於 40Psi		雖無紀錄，但系統可自動確認冷却水進水壓力符合安全標準才可進行開機測試。
13	熔爐冷却水進水溫度不可高於 115°F(46.1°C)		無異常發現。
14	各警示燈號是否正常運作		無異常發現。
15	儀表是否定期(每年)校正		目前未進行，惟陪檢人員同意於設施投料運轉前將會執行本項措

			施。
16	龍門鋸床檢查維修保養表		1. 鋸床檢查維修目前未進行，惟陪檢人員同意於設施投料運轉前將會執行本項措施。 2. 抽查負壓艙系統檢查表共包含有四大項。
17	負壓艙系統檢查保養表		
18	冷卻水系統檢查保養表		
19	爐體及控制器檢查保養表		
20	風車定期檢查表		
21	空壓機例行保養表		
22	熔鑄廠緊急發電機保養檢查紀錄表		
23	感應爐開爐前檢查紀錄表		
24	吊車系統（定期檢查、設備合格證有效期限及合格操作員）		
25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取得		目前鎔鑄廠已取得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者有3位運轉員及1位高級運轉員。